

我想起来加拿大的那个遥远的早晨，除了口袋中那一张支票和一些零散的记忆，这一千多个日子竟像不曾存在过一样……所有的记忆，像被一阵风聚集起来的尘埃，又随着另一阵风飘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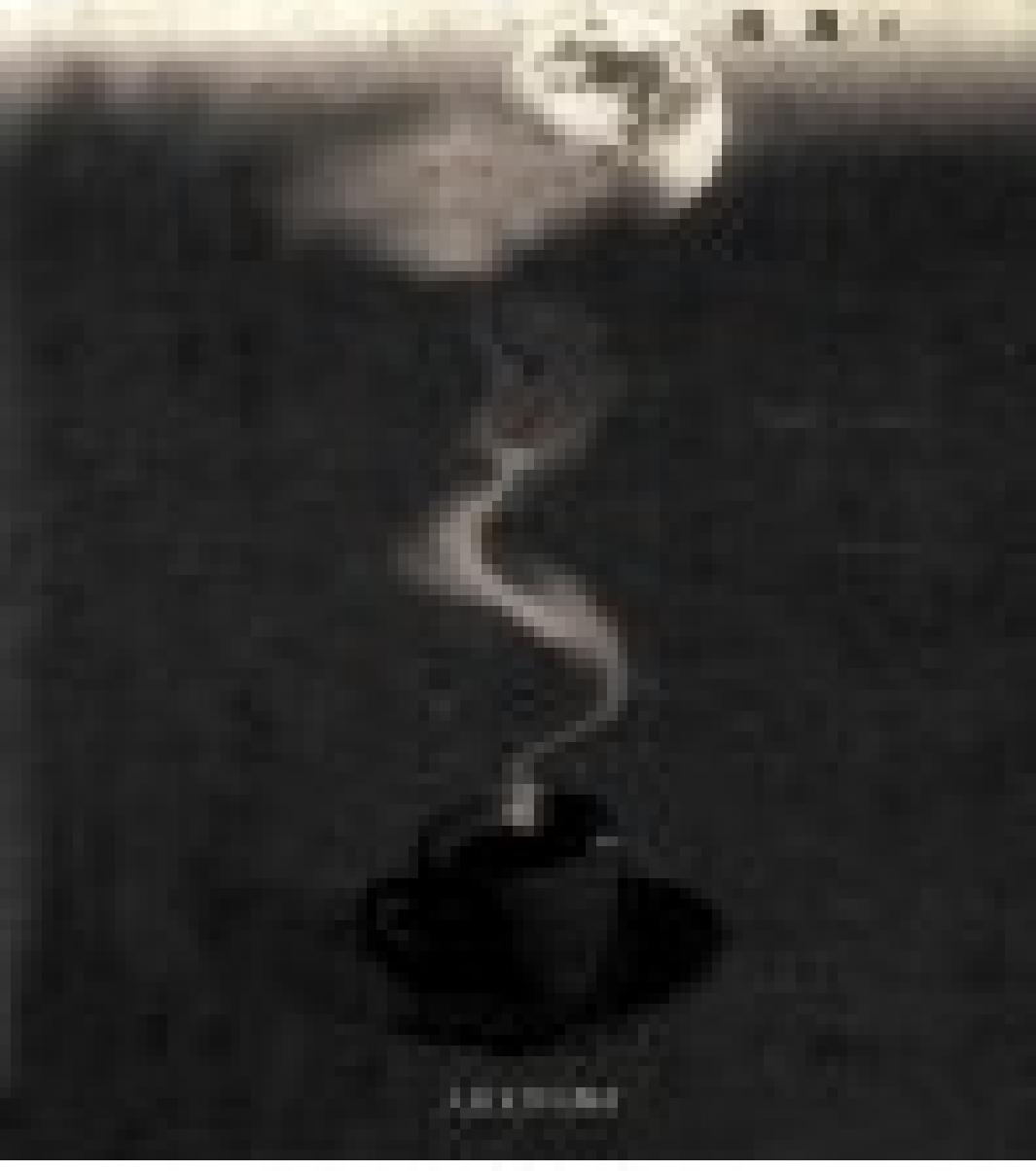
曾在天涯

阎真 /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曾在天涯



曾在天涯

阎真 /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曾在天涯/阎真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0

ISBN 978-7-02-008293-3

I . ①曾 … II . ①阎 …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2531 号

责任编辑:杨 柳

装帧设计:刘 静

责任印制:李 博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416 千字 开本 680×960 毫米 1/16 印张 24 插页 2

1996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978-7-02-008293-3 定价 3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引 子

多少年来，我总忍不住想象自己将在某一个遥远的晴朗早晨告别这个世界，这种想象那一年在多伦多一个冬日的黎明出其不意地袭击了我以后，就再也无法摆脱。

这想象这些年来折磨得我好苦。在那个晴朗早晨我正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模糊多日的意识突然清醒，清醒后的第一个念头就是：这是回光返照是这个生命的最后挣扎。周围站着人，神色凝重地注视着我注视着这个无法逆转的事变。我似乎听见有人说“醒过来了”就再也听不见什么。隔着人的肩膀我从眼缝中看见倒吊着的输液瓶在微微晃动，瓶中的药液在阳光中幻现出一个亮晶晶的斑点。我仿佛记起护士穿着白衣带着白帽给我打过吊针。冬日的阳光照到我的脸上，我感到了温和的灼热。我知道这是生命的最后感受。我想对周围的人说，太阳在明天、明年、一万年以后仍然是这样灿烂照耀，能够行走在阳光下是多么巨大的幸福多么领受不起的命运恩泽，可嘴唇嚅动着却什么也说不出来。有人俯下身子想听清我最后的话，却挡住了阳光，在我眼前投下一片阴影。一种丝丝的凉意在我身体中慢慢扩散，我明白这是死神在最后逼近。这时我忽然想到世界上最重大的变化最重要的事件原来就是生命的悄然移动，逐渐泛开的凉意使我清晰地意识到了生命移动的这每一寸。我知道自己在时间中消逝，它正迅速离我而去。太多的人生遗憾只好带到那并不存在的世界里去了，对一个无神论者来说甚至连天国虚幻的安慰也不存在。在这生命的最后时刻，我莫名其妙地想起几十年前我进小学的那一天，母亲脱下我的开裆裤给我换上了新的裤子，说：“一辈子再也不穿开裆裤了。”她当时的神态我记得真切，这种记忆一辈子都陪伴着我。一辈子原来就是如此而已。多少年来一直在心里想，到生

命结束的那一天，有什么一辈子不敢讲的话都讲出来。这一天到了却又觉得没有什么可讲的了。在这一瞬间，岁月纷然退却，多少往事涌上心头却又缥缈如烟，那所有的焦虑、痛苦、希望、失望、抗争，那一切的意义都模糊不清了。在明天，也许就在今天，我将化为烟囱里缓缓飘出的一缕青烟，和我这一生无数次看见过的青烟毫无差别。或者被埋入那没有尽头的寂静墓穴的黑暗深处，就像我曾在那遥远的天涯看到过的无数墓穴一样。这样想着我又感到了从人缝中透过来的最后一丝阳光，四肢的凉意带着轻微的轰鸣均匀地向心脏聚拢，这是自己一生中最明确地意识到心脏的存在。血在加快冷却……然后，心脏轰的一声，头一偏，嘴角扯下了生命最后的微笑。

在那个冬日的黎明我想象着这些，全身冰冷；我试图中途停止这恐怖的想象，然而却不能。没有什么比意识到生命只是一个暂时存在更能给人一种冷漠的提醒，特别是当这意识无限的透明。我不能对自己说这只是一种幻觉，我知道这个日子迟早会要到来，我那么清晰地意识到生命在无尽的时间之流中只是那么迅速的一瞬，它与这个永恒世界的共同存在只是一次偶然的邂逅。好多次我在旷野上疯跑想摆脱这种想象，然而却不能。这些年来被它纠缠着，我觉得一切人生挣扎都是徒然都是没有意义，对于最后意义的追问也总是被证明了没有最后的意义。但是，就在昨天晚上做了那个梦以后，鬼使神差似的，终于我下了决心要来写点什么。我当时明确意识到了这是这个生命的一次挣扎，挣扎的唯一意义就是不挣扎更没有意义，它至少给这个生命的存一个暂时的渺小证明。

昨晚我半夜从一片迷茫的梦境中苏醒。在沉重的朦胧中，意识深处有个闪亮的光点提醒着，我已经脱离了梦境。光点拼命地跳跃着，想驱散沉沉睡意，弄清楚自己现在到底在什么地方。我仿佛记得自己已经回到了中国，怎么现在又还是在多伦多呢？我费力地将眼睛睁了一下，眼前一片漆黑。我不知道这种朦胧的状态持续了多久，感到这是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在长久的昏睡中那闪亮的光点逐渐扩大，终于我能够移动一只手，用力地往床头一拍。“啪”的一声钝响，我马上整个儿地清醒过来。我的手拍到了床头的装饰板上，随着响声我似乎看到了那淡绿的颜色。我总算确定了，现在，我是在中国，躺在职工宿舍我自己那间房子里。我马上想起自己是怎样回到了中国，这时宿舍里的陈设、房门的方向、床和窗的位置，都浮现在我心中。我感到了惘然若失的轻松。

梦境是那样生动真切，以至我完全醒来后仍难以相信那只是一个梦。在央街和布禄街（皆为多伦多著名大街）的交汇处，冬日的太阳明朗朗地

照着，在银行大厦之间的街道上空开出一条光亮的走道，被阳光照射的白雪发出耀眼的光来。大厦那巨大的阴影越过大街，把对面的建筑截然地分为明暗两个部分，像一幅意味深长的图画。各色轿车一辆辆驶过，贴着地面发出沙沙的轻响。林思文穿着那件粉红的羽绒外套，扶着那辆天蓝色单车，正与我争着分手的事情。旁边是几个棕色皮肤似乎来自南美岛国的青年男女吹打着不知名的民族乐器，曲调特别悦耳。林思文身后的地铁入口处，白人黑人飘浮着来来往往，入口像一张沉默的嘴吞吐着潮湿的人们。一个身着短裙披发垂肩的白人姑娘轻盈地从我们身边闪过，走下地铁去了。她那优美的身材吸引了我的视线，我避开思文的目光一直斜着眼望着那身影消失。在乐曲停止的瞬间，可以听见从北方来的风呜呜地在空中发出闷响，不时地裹着云把差不多一百层高的皇家银行顶端那巨大的怪兽形银行徽记吞没。

在我从迷茫中清醒过来的那一瞬间，我还记得自己和林思文争了些什么，但当我集中起全部注意力，想把那些对话想清楚的时候，却一句也想不起来，脑海里飘过来飘过去只有思文那忧怨的神态。我在黑暗中闭上眼睛竭力挖掘，却仍然一无所获。终于我放弃了这种努力，在心里对自己说，就当她骂了我一顿。这时我的意识自动地滑入了一种思索：刚才的梦境是梦中的回忆呢还是梦中的想象？我在记忆中仔细搜索，像猎手移动着枪口跟踪目标。为了使自己更清醒，我伸手在大腿上拧了一把，疼得轻轻哼了一声才松了手。想了好久终于我能够确定，梦境中的一切并没有发生过。在漫长的北美岁月里，我和林思文有过无数次争吵，却没有一次是在皇家银行大厦下面发生的。梦是多么奇怪的东西，它竟然可以把人的记忆自动地重新组合起来而又那样生动真切。

昨夜的梦来得没有一点缘由，我怀疑这是命运的一次不可等闲视之的神秘暗示。睡觉之前和朋友们玩了扑克，一个朋友突然怔住了，我在催促他出牌的时候莫名其妙地说：“死了这个世界上就永远没有你了，你想想永远再也没有你了，这个世界对你来说就不存在了，地球还是它转它的，别人还是他活他的，你仔细想想。”大家哄笑起来，我的心里当时猛地一动又想起了那个无法摆脱的想象。然后就有了这个梦。我总觉得这中间有着潜在的联系却怎么也找不到沟通的线索。回国这么久了，我很少再去回想那三年多的北美岁月。一切都成为过去都只有叹息，一切对过去的叹息都是那样苍白那样毫无意义。那些日子在我心中越来越成为抽象的概念，只有当自己到银行兑换人民币时，才恍惚地意识到原来这钱还是自己从加拿大赚来的。那些日子就像记忆里一片闪烁的灯，又像沉睡中一个飘忽的梦。有时

候连我自己想起来都会产生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不像是自己曾经历过的,倒像是从书上看来的故事或是别人告诉我的事情。有几次我试图认真回忆一下的时候,心中就幻现出一条透明的时间隧道,它在阳光下泛着粉红的光影,光在薄雾中闪烁跳跃,我看不清对面的景象。昨夜的梦以一种奇异的力量打通了我心中的那奇异的障碍,紧闭的心扉在那一瞬间轰然洞开,潜藏的记忆奔涌而来如此生动如此清晰。我躺在黑暗中,过去生活的幻象一幕幕在心中浮现。能够如此无拘无束地回忆使我感到了没有体验过的兴奋,一种突如其来的强烈冲动猛地扼住了我:“应该写点什么,一定要写点什么,在今天晚上,就在今天晚上。”我不能再一次放纵自己以一种说得过去的理由来作为人性躲避的掩体而轻松地压抑了这种冲动。我心里有一个声音在说:“这一次可不能就那么轻饶了你,扼紧了你我再也不会放松。朋友,不要没有勇气承担又像蛇一样滑到那惰性的黑暗洞穴中去,那里潮湿阴暗,有安全却没有阳光。不要扭扭捏捏躲躲闪闪怕周围的人特别是亲人看透了你的灵魂,在明年或几十年后你告别了这个世界压力就会自动解除。”在心里这样说着,我想象着自己面临着深不可测的一潭清水,碧绿的波涛在微风中轻轻荡漾。我要跳了我真的要跳了!在一种向自己挑战的冲动推动下,我冲着黑暗喊了一声:“跳!”猛地掀开被子,在冷空气中打了个寒噤,哆哆嗦嗦地伸了脚到地上去探鞋子,探了半天才踩到一只。我心里冲动着再也来不及找到另一只鞋子,一只脚踩在冰凉的水泥地上,摸索到桌边拧开灯,抓起一叠信纸翻到空白的那一页,把前面几张一把扯掉,心“咚咚”跳着,颤抖地写了四个字:

曾在天涯

写这一篇东西并不为了什么,也许又为了点什么,我也说不明白。多少年来,我总忍不住想象在一百年一万年之后有一双无所不在的眼睛在遥望着今天的人们。从那个熙熙攘攘的世界望过来,今天的嘈杂纷繁焦灼奋起都像尘芥一样微茫。这种想象迫使我反复地自我追问,究竟有什么事情具有最后的意义?我知道这种想象无比虚妄,却又无比真实无可回避。在这种虚妄与真实的缝隙中,我意识到了生命的存在。我想在漫无际涯的岁月虚空中奋力刻下一道轻浅的印痕,告诉在未来的什么年代什么地方生活着的什么人,在很多年以前,在天涯海角,那些平平淡淡的事庸庸碌碌的人,也曾在时间里存在。

1.

那一年的八月八日，我抵达加拿大的那一天，是一个幸运的日子。

在沉沉的睡意中我被广播惊醒，知道飞机马上就要着陆。从座位旁的小圆窗往外看，天色已经大亮，远处的云在朝阳中翻滚着一片柔和的金色，仔细看去却又宁静不动，使人很难想象飞机在那样快地飞行。机翼下的云层呈现着青白色，一团团轻柔如梦向后移去。我看一眼手表，醒悟到今天正是八月八日，想到能在这样一个难得的幸运之日来到北美，在迷惑中似乎又得到了一点安慰。马上我在心中又给了自己一个冷面的嘲笑，我从来不相信这些神神鬼鬼的东西，今天这是怎么了呢？

那一年我研究生毕业，六月底我完成了毕业论文答辩，答辩的成功使我着实兴奋了好几天。主持答辩是北京来的著名教授，他建议我去他那儿读博士，并主动提出论文的发表由他负责。我的导师也掩饰不住一脸喜气，答辩完出来他在我肩头拍了拍，这个异乎寻常的举动传达着一种含蓄的赞许。当然我不会去读什么博士，一个更令人神往的机会，到北美去，在等待着我。妻子林思文去年八月去了加拿大，几个月前她寄来了所有的材料，催促我尽快赶赴加国。她办事的迅速使那些渴望过去探亲而等待已久的人吃了一惊，一个个跑到我这里来询问。探亲的护照在五月份里已经办好，一环套一环一切顺利。答辩完成的第二天，我登上北上的列车去了北京。由于去年思文签证时遇到过的波折，我去的时候就做好了折腾几个来回的充分准备。可是在北京只呆了两天，还来不及去看看大学同学看看母校，我就拿到了加拿大使馆签发的签证。这种意想不到的顺利简直使人难以接受难以相信，那种幸福感乱糟糟的简直来不及仔细梳理仔细体验。无法形容的兴奋以一种巨大的力量逼近，压迫得我透不过气来。坐在回家的火车上我等了好久

才进了厕所，总算有了个绝对安全的地方让我可以再次品味那种令人昏眩的幸福。我闩好了门，从内衣口袋里小心掏出护照翻到贴有签证标记的那一页，那黄色的小方卡给了一个伟大梦想的真正实现以权威的证明。我抚着那光滑的表面在列车隆隆声中哈哈大笑，把护照用嘴轻轻叼了，双手伸过头顶拼命地拍得“叭叭”响。又呆看着拍得通红的双手晃着头微微地笑，嘴唇哆嗦着自言自语地吐出一些自己也不明白的话来，直到外面的人等得焦躁拼命捶门我才出来。回到座位上不多久，我又一次产生了那种渴望又一次排队进了厕所，我心痒难熬又抓不着非看看那黄色卡片才能稍稍平静。刚下火车我在广场上遇见了朋友胡大鹏，他妻子两年前去了美国，他正准备去北京办签证。他说：“成了？”我说：“成了！”说着领袖似的一挥手。他说：“真成了？拿到手了？”我说：“骗你呢！”说着一拍胸前的口袋，雄赳赳地把胸一挺。他说：“看看好吗看看好吗？”我把护照翻到那一页递给他，他双手捧着手直抖。我笑起来：“你抖什么手，我自己手也没有抖抖的。”他说：“这就等于多活一百年了。”他见我不明白又说：“这里一百年以后还不见得那么发达，你马上就得到了，这可不是多活一百年么？”我说：“你这个比喻真他妈的太妙了太神了太陶醉人了，一百年呢，你想真的一百年呢！”他说：“别人搞了几年都搞不通的事你就这样一路过来，连我都要为那些搞得可怜的人打抱不平了。”我说：“你别嫉妒过几天就是你了。”他说：“但愿吧。你我都是靠女人出国，男子汉想起来也有点丧气。没有林思文凭你你想到北美去？”我说：“那是那是，前几天我把思文寄来的一千美元到黑市上兑掉，你猜那个人说什么来着？嘿，看不出你倒是谈了一个好对象啊！我就点着自己的鼻子问他，嘿，这样子还看不出么？够了！”说着两个都笑起来。

这些才多久的事呢，梦一样的现在就身在北美了。

在这个盛夏的晴朗早晨，加拿大东部边城圣约翰斯凉爽宜人。圣约翰斯，这个坐落在纽芬兰岛最东端的海滨城市，我早就在心中把它生动地想象过无数次了，它和大西洋一起，一年多来是我心中现代人间的童话世界。我家中地图上的那一块由于无数次的指指点点已经变得油黑。今天真的我就来到了这里。尽管思文在信中告诉了我，这里并不繁华，工作也不好找，但在我的想象中它仍是天堂般的美妙。我知道自己是疯了，却还是克制不住地那样去想，这种想象之固执已经不可能被别人告知的事实扭转。我怎么走下飞机来到了候机室我不知道，那种怦然心跳昏眩迷醉的感觉覆盖了一切。候机室只剩下了我一个人，行李传送带空寂地转动，有人走过来提醒我拿下自己的行李，我茫然地对他嘿嘿一笑，他莫名其妙怔了一下，这提醒我回到现实中来，开始理解身外的事情。我想给思文打个电话，却没有一枚一

夸特的硬币(夸特:加币单位,为二十五分)。小商店要到七点钟才开始营业,要换零钱还得等一个多小时。我守着行李不敢走远,就那么呆站着有十几分钟。一个白人警察走过来,屁股后面吊着一尺多长的电棒。他经过我身边的时候朝我一笑说了声:“Good morning.”他这一笑给了我一点勇气,我马上回了一声,把那张十加元的钞票摊在手中向他伸过去,用生硬的英语问:“Can you change money for me? (能帮我换开钱吗)”我怕他不明白我的话又圈了手指做出硬币的形状,指指电话做出打电话的手势。他“OK”一声,摸出一枚硬币给我,我连忙把手中的钱递过去,不知怎么表达,含糊地发出“嗯嗯”的声音,他摇摇手笑笑走了。因为这一个夸特,加拿大留给我极好的第一印象。

接电话的是个外国女人,我反复说了“林思文”几个音她似乎听不懂,我也听不懂她说些什么,她说得飞快似乎是对我这么早就打扰了她不耐烦。我冲着话筒说:“A Chinese girl! (中国姑娘)”她说:“It may be Mary. (哦,可能是玛丽)”她放下话筒去叫人,我又掏出电话号码来看。玛丽? 怎么回事! 那端一个女人的声音在问:“谁?”这是妻子的声音吗? 我有些陌生,没有把握。我说:“我找林思文,我是她爱人。”那边声音急促起来:“高力伟! 你现在在哪里?”我说:“我在机场。”她声音更加急促:“上海机场吗?”我知道她又进入打国际长途的紧张状态了。我说:“我在加拿大,在圣约翰斯,我已经来了!”她说:“Wonderful(好极了)! 站着别动,我马上就来。”

一切顺利太顺利了。我这样想着,一个姑娘的幻象在心中一闪而过,那是舒明月。明眸赤颊、轻盈活泼、披发垂肩。这是我留在中国的唯一遗憾。一星期前我离家的前夜,她在我宿舍里依依地哭了好久,不断有送行的朋友来敲门,我们躲在里面不做声。要出国去只好分手别无选择,带着几分无奈几分狠心,我除了说些模棱两可的安慰话再也说不出什么。几天之后,我这就到了地球的另一面了。我把行李移到候机厅门口,缓步走下台阶,下到最后一级,我停了一下,带着一种期待,郑重地把腿跨了下去。这就是加拿大的土地了,它就在我脚下。也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我在心里嘲讽地“哼”了一声,这片土地被自己想得太神奇了。在国内那种狂热的气氛中,一个人甚至不能不这样去想。空气纯净如水洗过一般,但我又怀疑这种感觉是出于自我心理暗示。机场前面一片平展的开阔地,绿草如茵、生机勃勃、苍远平旷,一直伸展到远处小山脚下。许多花奶牛星星点点在草地上从容徜徉。数不清的海鸥来往翔掠,在远山的背景前点缀出些许移动的白影,有几只停在我脚边,我抬脚吓一吓,却并不飞走,只是跳开一点。天宇澄清,蓝得透明,我没有见过这么纯洁的天幕。眼前的景象与我想象的那么吻合,这使我

对进一步的证实有着一种按捺不住迫不及待的冲动。正四下张望，一辆轿车在我身边停下。我没有去想轿车与自己会有什么联系，却听见一个声音在喊：“力伟！”我看思文正从轿车里出来。她还是那个样子，精精神神，穿着我熟悉的小碎花连衣裙，亭亭而立。在飞机上设想好的拥抱欢乐那样的场面忽然觉得不合适了，也许就是这辆意料不到的轿车影响了我。我羞涩地笑了说：“林思文，你好哇。”说完马上意识到不对劲，这是妻子又不是朋友，却想不起说什么才是最好，又叫了一声：“思文！”她笑笑表示了对我窘态的理解，指着行李问：“都在这里？”我“嗯”一声。她说：“可以带七十四公斤呢，别人都是超重的，你不超至少带满，少带只是便宜了航空公司。又是舍不得买两只大箱子！”车上又下来一个高大的白人，过来提了箱子往车后塞。我想着是她的同学，忙把手提袋提过去。车开了我说：“纽芬兰的风景真好，天都是透明的。”她说：“早几个月赵霞来，带了一百多公斤的东西。”我说：“这里的鸟也不怕人，赶它也不飞。”她说：“少带东西想是省了钱，到这边来还贵几倍。”我说：“那片草地看了心里就舒服，在上面翻个跟头才好呢。”她说：“其实到了上海也来得及买。”我说：“上海只呆了两天，搞机票去了没来得及买。”她说：“好啦好啦，我还不知道你，又是舍不得。”准备了多少话一时都觉得讲着不顺口，搭讪着问：“近来还好吧？”她说：“昨天在上海起飞？”她提示着，我倒抓住了话头，把旅程讲了一遍。她边听边和司机说着英语，说得很快我听不懂几句。她的手就放在我手旁边，我把手贴着座垫轻轻移过去想抓住她的手，一碰到又退了回来。我觉得自己真可笑，怎么这也需要勇气，我们之间什么事没干过，抓一下手又算什么，这个人不就是我的妻吗？可心里还是觉得她在西方呆了一年，和原来的她就有点不一样了，高雅了，可不能冒昧。

下了车她付给司机二十二加元，我心里陡然一惊，这才意识到这是出租车。车开走了她告诉我，车费二十元小费二元。我说：“我还以为是你同学帮忙呢！”她说：“你没看见前面的计程器？”我说：“我哪知道什么叫计程器？第一次坐了出租车还是白人给我开的。天爷爷，快赶得上我一个月工资了。”她说：“要把国内钱的概念搬到这里来，人就别活了，还要按黑市价算。我刚来那几个星期也不习惯，不过要你在心里转这个变，要准备几个月，你我是知道的。”我说：“赚了钱我也会花，我现在是穷光蛋，你也不是就富得流油了。二十多加元就没有了，想起也心疼。”说完了又感到自己的抱怨太奇怪，不叫出租车，从机场走过来吗？想是这样想了可心里还是惦记着那钱。

2.

思文住的是学校的宿舍，一套朝南四间小房，北边是一个厅和厨房水房。她的一间一张小床一张小桌放了就只剩下过路的地方。她说：“轻点，她们还没起来。”她告诉我这一套间除她，还有一个印度人，一个巴西人和一个土耳其人。她拿来牛奶面包，我一摸牛奶是冷的，说：“冷牛奶吃不惯，面包我在飞机上一路吃，都要吐了。”她说：“这里牛奶很好，绝对干净。”我说：“干净也要煮开，要放糖。”突然觉得应该回到以前，又说：“去热了来，放糖。”她没说什么，去了。我发现隔了这么一年，以前的感觉还是在那里。她热了牛奶来，我喝一口问：“糖呢？我已经说过了要放糖。”她说：“糖吃多了不好，这里的人都不怎么吃。”我说：“饿得要死了你还跟我讲营养学概论，加拿大呆一年就跟个假洋鬼子一样。”她笑了说：“糖就糖，一扯又扯出这么多，营养学，假洋鬼子！”还是去舀了一小勺糖来。我大模大样说：“不够甜，要多。”她有点奇怪地望我一眼，还是去把装糖的筒抱了来，说：“没有一满筒了，不知你够不够？”

吃了早饭她洗了碗进来，我把门轻轻闩了，似笑非笑地朝她笑笑。她马上明白了那笑的意思，也有点羞羞的。我的心情其实相当平静，昨夜在飞机上强烈地体验到的那种男人迫不及待的渴望，想象中那样的见面后的疯狂，这时却奇怪地消退了，这使我自己也难以理解。可我还是觉得应该做点什么。我在她身边坐下，右手习惯地从她肩头挽过去，徐徐下探，左手把她的脸转过来，舌尖在上面乱点几下，又在她唇边一扫。事情按照那种有些生疏了的程序徐徐展开，她平静地顺从着，并没有我预想中的热情和激动。好一会儿我觉得有了些意思，问她：“安全吗，今天？”她说：“最不安全的时候。要写论文要做赵教授的工作，紧张得要死，怀孕了就真的不得了。”我说：“没关系，我带了作案的工具，在箱子里。”她说：“你实在想呢那也随你，你要负责就是。”我泄了气说：“我实在想，你倒越来越会说话了！还说出负责两个字来，我是你丈夫呢。一年没见面了，见了面还跟我说这些。”她说：“不讲清楚出了问题还不是我水深火热，你们男的缩了脖子站在干岸上。去年吓成那个样子哆嗦了有半个多月你不记得啦？”我缩回手，坐在那里不再做声。她也沉默着。外面客厅里传来锅碗碰撞的声音。我想这样沉默下去她心里也不是滋味，于是说：“好了你去写论文去工作去，我睡觉了。”她说：“别生我的气好不？一年没见面了，见面怎么又这样？想来你就来吧，

都随你。”我心里别扭着，犹豫了一会儿还是那种愿望占了上风，说：“来吧，来吧就来吧。”

事情别别扭扭不怎么对劲，完了我有些沮丧，在心里骂自己，想象中的威猛都怎么不见了！思文倒安慰我说：“你累了你太累了，休息几天精神会好些。”她去了学校，我好久也摆脱不了那种别扭的感觉，却也说不出个所以然，心想可能是分别一年，那种陌生感还没有消除，又想自己以为她现在是个什么高级人，不应该这样。裹了毯子去睡，脑海里却如有千军万马奔腾，好不容易才在纷乱中理出一个头绪，集中了精力去想今后可怎么办。这件事在信中和思文讨论过多少次了，现在才感到了事情的切近。上学呢，英语水平有限，做工呢，又没有技能。当年选来选去怎么就学了个历史学！为什么要来北美我没认真想过，我只认准一条，那么多人倾家荡产妻离子散都要来，我轻轻松松为什么不来？一踏上这块土地那模糊的目标马上鲜明急切起来：赚钱。呆一天就白呆了一天，就是损失。真的我们是穷怕了。我和思文结婚三年，省了两年的钱准备买彩电冰箱，她出国全花光了，还借了别人几千元。去年一年我骑着车满城地跑到处赶着上课，弄来的钱还不够买出国的东西。思文借了钱才寄给我一千美元买飞机票，我兑了人民币还别人三千，这钱原是思文叫我以后还的，借着心里不舒服我一咬牙就还了，其余刚够买那张机票。前几天她刚把借的钱还完，身上剩下还不到一百加元。她抱怨我东西带得少，其实我哪里还有钱呢。跟她解释我心里愧得慌说不出口，男人呢！想到这里我再也躺不住，一跃而起，想到外面去看看，也许就有了什么机会。思文说丘吉尔广场就在附近，出了门我不知往那个方向走。想找个人问问，又怕那些黄头发的在心里笑我发音奇怪。看见一个中国人走过来，我就上去问。他给我指了方向，问我：“刚从大陆来？”我笑了说：“你怎么就知道了？”他说：“看得出来的。台湾来的我也看得出。我从新加坡来。”他走远了我把周身打量一番，把西装上下拍一拍，摸摸领结，心想，怎么我穿得不好是怎么着，就看得出我是大陆来的。我心里不快，像是受了点打击，胡思乱想着到了丘吉尔广场。广场上没几个人，一群鸽子在那里啄食，几个印第安人推了车在那里卖龙虾卖海豹肉。我绕广场走了一圈没有发现中国餐馆。走到超级市场门口，摸一摸那张十元的钞票还在，就跨进去。看看物价倒也不像原来想的那么贵。在里面我转来转去，心里琢磨着自己能在其中扮演一个什么角色。当收银员肯定不行，顾客说话飞快我听不懂。看见几个穿绿色马甲的年轻人推着车往货架上堆货，我装作选商品靠近一个，瞟着眼看他怎么工作。一个经理模样的人往这边走来，我在心里措着英文词儿想说找工作的事，动了动嘴唇没勇气说。他跟那年轻人说着

什么，我侧了耳听却听不明白，马上在心里我给自己一个否定，经理的吩咐听不懂还找什么工作。我在里面转着，看见一辆手推车上堆了一些蔬菜，黑色粗笔标出的价格，比货架上便宜得多。我拿起来看看，又到货架那边看看，也看不出质量有多少差别。我不好意思买便宜东西，在周围转着看有没有别人也买。一个白人老太太推了小车过来，选了一扎生菜放在车上。我马上有了勇气走过去，发现最好的一扎被拿走了，后悔刚才没有先拿着再说，或者藏在推车下面。选了几种蔬菜，算算还不到五元。手拿不下，我到出口处也推了一辆小车。忽然发现有铁盒装的丹麦曲奇饼，三元一盒，算起来比国内便宜得多，我拿了一盒。又看见雀巢咖啡，国内几十块钱一瓶的这里只要两加元，我从来不喝咖啡，但想着这么便宜不买太吃亏了，又拿了一瓶。在出口处交钱的时候我怕排在后面的人会怎么想，把粗笔标着价格的一面朝下放着，出了门我松了一口气。

到一个加油站，我问一个学生模样的人哪里有中国餐馆，他指了一个方向说了街名，我听不明白，他又告诉我要订餐可打电话要餐馆送，电话簿上可查到电话号码。他怕我不懂，边说边做出打电话和翻查号码的手势。在上楼转弯的地方碰见了思文，她说：“到处找你！坐了一天飞机觉都不睡一个，不要命了！”我说：“时差还没倒过来，干脆熬到晚上，白天睡了晚上又睡不着，害得你也睡不着，你瞌睡又是最要紧的。”她又问我到哪里去了，我说：“到超级市场看看，想找个工作没找到，顺便买点菜。”她说：“有病吧，刚来就找什么工作。”我说：“这里可不是在中国，呆一天就浪费掉一天，浪费一天就是国内一个月的收入，心里呆得住，怎么可能！”她笑了说：“你倒想起找工作这么轻松，这么轻松失业的人就不会一大片了，纽芬兰的失业率是全国最高的。”我心里正担心着如果找了个不像样的工作她会怎么看我，趁机说：“我也不想什么像样的工作，别人都不要的给我，扫厕所我也接了。到这里这副脸就不要了，反正人都不认识。”她“嘿”地一笑说：“睡在鼓里呢你！以为还有别人都不要的在等着你呢。上个月学校招聘一名清洁工，多少人拥上去，都抢断手！超级市场那些姑娘漂漂亮亮你看见了吧，还不是在收钱，工资是最低的，四块二毛五一个小时，人家还是生长在这里的。”我说：“照你一说我就只有死路一条。”她说：“那不至于，至少我还有奖学金，给赵教授工作还有点钱。到加拿大来了，活还不容易。”我说：“靠你养那我还不如搓根草绳吊死算了。管它什么事，火葬场也不怕，有四块二毛五一个小时就心满意足了，人民币二十多块呢！”她伸出手点着我说：“看看你，又拿人民币来算，还要算黑市价。”我说：“那怎么算？我的理想就是赚一万加元，人民币抵得五万，一个月拿几百块钱利息，一辈子就可以了。”她哈哈笑

了：“你这个理想跟我说了就算了，别跟那些人说，别人在心里会笑你没志气没出息。一万加元，哟哟，好伟大的理想！早来一年的都已经有了。”我说：“一万不够多少才够呢，未必还要五万？你去年剩了多少钱，一千多！一万元要十年呢。”她说：“你以为一万元多少，几张机票钱！我们好好干一年，争取存到一万。”我说：“讲相声吧，有五千我就喊上帝万岁了。”说着把胳膊伸了几伸喊了几遍“上帝万岁”。她笑得捂着肚子弯了腰蹲在地上，喘着气说：“你真的好逗，真的好幼稚好好玩。都三十岁的人了！”我说：“嫌我不成熟老练是不？现在才知道后悔了吧！”她蹲在那里说：“不不！这么可笑，好玩，我天天笑还多活几年。”

吃中饭的时候赵霞来拿她家托我带的东西，我开了箱把一包东西给她，她千谢万谢去了。思文不高兴说：“总共带这点东西，还有那么多是她的。你给她带两箱东西她心里也不会谢谢你。”我说：“你自己要我到上海去她家！”她说：“怕你买不到机票要她家帮忙。你不找她家买机票，她对我说只带双袜子，那你就只带双袜子。骗了你去塞这么一包给你，你也接了。你这个人不行就在这些地方。”我说：“做做好人也没关系，别人心里会记着。”她哧地笑一声：“你不像这个世界的人！”

吃了中饭我催她陪我找工作，她说：“绝对不行！你这几天休息，赚钱也不靠这几天。”我说：“那说好了明天！”她还是摇头。我急了说：“心里下油锅似的煎着，怎么睡得着？呆在这房子里门口到墙就是两步，跟个麻雀关在笼子里似的。”她说：“这房子我呆了一年呢，你就烦了？下午我带你去认识几个朋友，小地方中国人只有这几个，大家都熟都算是朋友。”

3.

正睡着思文把我叫醒。我坐起来说：“又要我睡，睡了又叫醒我！”她说：“有人会来看你，这小地方来个人也算一件事。早上来的人下午看，这是规矩。”我说：“看人也有个规矩，到了洋人的地方规矩也是洋的。”她堵着我耳根子神秘地说：“这有个故事。”我一听有了兴头，瞌睡也跑了。她告诉我，去年化学系一个博士妻子探亲来，几个朋友上午一起去看，敲了半天门，丈夫在里面说：“休息了！”几个人在门口吐着舌头挤眉弄眼，出了门哈哈大笑。以后就有了这规矩，谁家妻子丈夫来了，要留出时间让他们休息休息。

思文催我去洗脸梳头发。我说：“不装饰我也看得过去了！你丈夫也

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人。”她不由分说把我推到水房里。洗了脸看见她蹲在那里在我箱子里翻寻,找出一件衬衣要我换了。我说:“上午刚换了的又要我换!”她说:“这件好些。”我拗不过只好换了。刚换好就来了一群人,她轻声对我说:“背挺直些别驼着。”我过去打招呼。大家坐在客厅里,思文给我介绍他们的名字,我也记不清,一个个都一本正经握了手。一个女的说:“林思文你今天好精神好爽气,休息好了!”说着忍不住掩了嘴笑。另一个说:“瞧她脸色挺滋润的,啊?”几个男的也抿了嘴偷笑,我愣着眼只装着不懂。又问我国内的情况,我说:“还不是那样。”拣自己有兴趣的说了些。又有人问我会不会跳舞,过几天组织个舞会。我说:“跳舞我可不会。”他说:“你太太说你跳得好。”我说:“信她的呢!”思文说:“信他的呢,他是个舞迷,有一段都跳疯了。去年自由一年没人管,还不是又跳一年。”我说:“过去的事!如今三十岁都过了,还跳什么舞。”那人说:“那不!三十多岁的人瘾才重呢,旧房子失了火,扑都扑不灭!”说了一会儿话他们告辞,送到门口有人说:“晚上得了空到 China Town(唐人街)来玩。”我吃一惊问:“这地方还有 China Town?”思文解释说,有一套房子住的四个都是中国人,就这样叫了。

他们去了我又问思文刚才几个人谁是谁。思文告诉我戴眼镜那个又是什么博士,穿天蓝衬衣的又是什么博士。说了几个,我说:“算了算了,反正都是博士,说多了我也还是记不住。碰见是个中国人叫博士同志准没错。”思文笑一笑,不再说下去。

晚饭后思文要我到小房间里去,我说:“看看加拿大的电视节目。”她说:“你反正看不懂,有些时候我还不懂呢,说得快点!”到了房里,她说:“解完手你把水房打开一条缝,不然她们不知道里面有人没有,又不好敲门,那个印度人在抱怨了。”我说:“好,反正住不了几天要找房子了。”说着想去客厅看电视。她又拉住我说:“急什么急!你碰了外国人要说 Nice to see you(见到你很高兴)。”我答应了。她要我重复一遍,我重复了。她说:“别忘记了,这是基本的礼貌,不然会以为你没修养。”我说:“明白,碰上人这么来一句就证明这个人有修养了。交代完没有?我看电视去了,反正慢慢要看懂的。”她说:“你去,保证三分钟你就看不下去了。”我到客厅打开电视,果然听不懂几句。思文又站在门口招手叫我去,我过去了说:“又想起什么要交代?”她把我拉到镜子面前说:“你看镜子。”说着对着镜子抿抿头发。我看不出什么,含糊地“嗯嗯”几声。她说:“你看镜子。”我说:“老叫我看镜子,不就是个人嘛!”她说:“你看镜子,把人照得好清秀,看出来了没有?”我连忙点头说:“真把人照得好清秀,不过主要还是人清秀得好。”她把我推了一把娇声说:“知道别人喜欢听好听的话,又是事实,就是舍不得讲一句。讲